



麓山滨江实验学校
LUSHAN BINJIANG EXPERIMENTAL SCHOOL

2021年度

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 (一) 贯彻执行四项基本原则和党的教育方针，以及其他各项方针、政策。
- (二) 坚持以教学为中心，努力提高教学质量，不断研究和改进教学方法，不断提高教学水平。
- (三)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师资队伍素质。
- (四) 组织编制和实施学校的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学期计划。
- (五) 组织领导招生、学生的入学和毕业鉴定工作。
- (六) 组织做好教职工的培养、考核、奖惩、工资福利职称评定，以及退休、离休等工作。
- (七) 组织领导做好行政后勤工作，坚持为教学服务，不断改善师生员工的工作、学习、生活条件，保证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
- (八) 贯彻执行勤俭办校的方针，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对学校的管理。
- (九) 完成上级行政机关布置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以下简称学校）内设党政办公室、教务处、教育处、教科室、督导室、总务处、保卫处、工会、团委等9个职能部门。

(二) 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843.08	7,900.94	4,942.1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832.08	7,900.94	4,931.14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8,575.65	7,817.86	757.79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8,238.32	7,616.91	621.41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37.33	200.94	136.39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11.24	83.08	4,128.15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11.24	83.08	4,128.15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5.19	0.00	45.19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5.19	0.00	45.19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

2021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19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2,195.68	12,195.68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0	1.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00	0.00	1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06.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206.68	12,196.68	1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206.68	总计	64	12,206.68	12,196.68	1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2,196.68	7,754.24	4,442.44
205	教育支出	12,195.68	7,754.24	4,441.44
20502	普通教育	7,984.44	7,671.16	313.28
2050204	高中教育	7,647.11	7,470.21	176.9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37.33	200.94	136.3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11.24	83.08	4,128.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11.24	83.08	4,128.1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	0.00	1.00
22405	地震事务	1.00	0.00	1.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00	0.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201022

公开07表

部门：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

制表日期：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0.00	2.00	0.00	2.00	0.00	1.31	0.00	1.31	0.00	1.3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

2021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长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2843.0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584.14万元，增长55.51%。主要两个原因：一是2021年提质改造尾款项目收、支3724.45万，二是新增教师14人，人员经费较去年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2843.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206.68万元，占95.04%；占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636.40万元，占4.96%；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2843.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00.94万元，占61.52%；项目支出4942.14万元，占38.48%；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2206.6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446.94万元，增长36.43%。主要两个原因：一是2021年提质改造尾款项目收、支3724.45万，二是新增教师14人，人员经费较去年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196.6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4.9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436.94万元，增长57.18%。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根据工作需要，年中追加安排部分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如2021年提质改造尾款项目3724.45万。另外，年中追加安排14人人员支出基本支出预算363.2万。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196.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2195.68万元，占比 99.9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万元，占比0.0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980.63万元，支出决算为1219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3.94%。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5980.63万元，决算数为 7647.1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因为年中

追加新进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以及晋级进薪人员工资调增，部分奖金等财政拨款预算。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7.3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学校有义务教育免补资金，是财政根据初中学生人数下拨的旨在补充学校公用经费的经费，此类资金不进入预算，但是在决算中有体现。编外教职工包干经费也同样不进入预算但是进入决算，故造成此类资金预算与决算的差异。

3、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11.2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共项目是经教育局审批后统一申报资金，再由财政统一拨款，这一部分资金未进年初预算，但严格按照财政要求进行资金申请和使用。2021年公共项目主要包括主要包括2021年提质改造尾款项目3724.45万，此外，还有水上项目训练基地建设项目、校园绿化工程项目、心理咨询室建设项目、图书馆综合楼走廊维修改造工程项目、教师午休房、学生舞蹈训练房、水上项目力量训练房、健美操训练房等。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事业支出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属于公共项目未进入年初预算，但是年中财政进行了专项资金拨款，在年终决算中有体现，故造成了此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754.24万元。其中：人员

经费7510.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43.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1万元，完成预算的65.50%。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响应厉行节约的政策，非必要不出行，公车使用减少。另外，由于疫情的原因，2021没有因公出国（境）和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1万元，完成预算的65.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厉行节约的政策，非必要不出行，公车使用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0.69万元，减少-0.3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响应厉行节约的政策，非必要不出行，公车使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31万元，完成预算的65.5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2021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3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响应厉行节约的政策，非必要不出行，公车使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更新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3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维护费0.81

万元，过路过桥费0.09万元，车辆保险费0.41万元。2021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0万元，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支出1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1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该项目属于公共项目未进入年初预算，年中财政进行了专项资金拨款，用于学校体育经费的补助，在年终决算中有体现，故此造成了差异。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2021年没有机关运行费。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0万元；开支培训费4.05万元。参加高中物理、英语、语文等学科教研组长高级研修班培训共3人，交通费0.28万元；参加2021年长沙市教育系统纪检干部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班2人，交通费0.08万元；参加2021全国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培训4人，交通费0.60万元，住宿费0.40万元，培训费0.26万元，培训补助0.28万；参加2021年中公教育后勤培训6人，交通费1.16万元，住宿费0.56万元，培训补助0.43万元。本年度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开支经费0.0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5.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1.8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3.1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5.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8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

十四、关于 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 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2843.0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196.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从绩效自评结果来看，我单位2021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学校中心工作的发展。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重点项目资金4968.725万元，均属于长沙市教育局 公共项目，其中：市直公办中小学校建设和发展类专项3806.78万元，在《长沙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长财办〔2022〕5 号）中评为“良”；教师待遇保障专项517.72万元，在《长沙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长财办〔2022〕5 号）中评为“良”；教育系统运行保障专项经费251.92万元，在《长沙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长财办〔2022〕5 号）中评为“良”。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资金专项252.83万元，在《长沙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长财办〔2022〕5 号）中评为“良”；学生免费入学和资助专项经费139.47万元，在《长沙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长财办〔2022〕5 号）中评为“优”。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各项支出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二是学

校各项工作能高效率、高质量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度资产配置计划无法充分满足全年采购资产的需求，资产增补计划多。二是指标下达时，带有政府采购标识的指标无法调试使用，无法支付非政府采购支出，造成带有政府采购标识的指标预算执行不充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年初资产采购预算充分考虑学校资产购买需求，提前配置资产计划。二是建议财政局在年底时允许对带有政府采购标识的指标进行调剂，保证资金使用效率。。

部门整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部门整体项目在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可持续性四个方面都完成较好。党建工作开展到位，通过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专家讲座、主题党课等形式，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学校改革发展中的政治核心作用。德育方面，通过不打招呼的推门听课、新进教师和青年教师的汇报课、骨干教师的示范课、各类教学比武课等听课和评课的方式，扎实推进高效课堂建设，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切实落实“五项管理”及“减负”政策，创新教学评价体系。以德能为重，营造师德师风新氛围。办学特色突出，体教结合有特色。水上运动队和健美操队，以及新增高尔夫球队和高中男子足球队，进一步丰富了学校特色项目。各项工作向好发展，办学成果有目共睹，社会声誉有口皆碑。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1年绩效自评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长沙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长沙市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

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1、学校现有在职人员226人。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原名“长沙市第二十中学”，创建于1957年，是长沙市教育局市直完全中学。2013年6月13日与三湘名校长沙麓山国际实验学校签订了“捆绑式”合作办学协议，两校携手共进，捆绑发展；当年12月30日，学校正式更名为“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属麓山教育共同体、长郡教育集团成员校。学校占地面积为近4万平米，地处湘江之滨，与长沙市委、市政府毗邻，居滨江新城核心区。学校坚持“为明天、为幸福、为国家而准备”的办学思想，以“博学经世，厚德担当”为校训，崇尚“尊重、幸福、适合”的教育理念，把学生培养成“会做人、能做事、有爱心、敢担当”的麓山滨江人。学校尊重学生的个性发展，注重学生潜力开发，突出学生核心素养的培养。近三年来，学校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攀升，一年上一个台阶，特别是2017年高考成绩文综列全市第14名、理综第8名。学校启动和实施了三步走的发展战略，即近期目标——牢牢扭住质量建设不放松，着力规范内部管理，突出改善办学条件，全力建成与滨江新城建设规划相匹配的高标准学校；中期目标——不断深化质量建设不懈怠，重点培育教育

特色，切实建树办学风格，奋力打造与现代优质教育特征相媲美的高质量学校；远景目标——科学推进，内涵发展，不折腾，大力推进文化立校，全面实施品牌战略，竭力铸就与时代发展要求相适应的高品位学校。

2、重点工作计划： 以更强的党建引领事业发展； 以更新的理念提升育人质量； 以更活的机制增强发展动力； 以更实的举措推进人才兴教； 以更好的环境保障持续发展。

2、本年支出合计：12843.07 万元。其中：（一）基本支出7900.94万元；占总支出的61.52%，主要是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补贴、公积金、社保缴费、外聘工资、退休人员的费用等）、公用经费（办公费、水电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劳务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等）（二）项目支出4942.14万元，占总支出的38.48%。各项支出均按相关制度执行。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1、本年基本支出总额7900.9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849.06万元；商品服务支出302.36万元（含：水电费、培训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会经费、福利费、税金及附加以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49.52万元。“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2021年三公经费出国费预算2万元，实际使用1.31元，未发生公务接待费，不存在超预算的情况，三公经费严格按照要求使用。

2、专项资金安排4942.14万元,实际使用4942.14万元.主要用于校园绿化工程、2021年市直学校物业管理专项资金、部分教室日光灯改造、初中

教学楼维修改造经费、 采购网站安全防火墙和监控系统维修改造、二教学楼空调线路改造项目、心理咨询室建设经费、水上项目训练基地建设经费、围墙及体育器材室维修改造工程经费、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维修改造经费、学校食堂维修改造经费、学校特色教育专项项目经费、图书馆综合楼屋顶防水改造经费、空调采购、教室改造项目等。

3、专项资金安排4942.14万元,实际使用4942.14万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资金,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支出。

4、执行《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内控控制制度-基本规范》、《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合同管理制度》、《长沙市麓山滨江实验学校政府采购内控制度》。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1、2021年度校园水电官网维修改造、2021年校园综合维修改造、2020年校园绿化工程基建项目,智慧黑板一体机采购、学生食堂餐椅采购、厨房设备采购、桌椅采购、部分教室日光灯改造、化学实验室通风系统改造等物资采购均进行政府采购,且竣工验收完毕。

2、1、一、专项资金实行“专账核算、专项使用”。二、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资料,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资

金拨付动向，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不准任意改变；特殊状况，务必申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

三、严格专项资金初审、审核、审核制度，不准缺项和越程序办理手续，各类专项资金审批程序，以该专项资金审批表所列资料 and 文件要求为准。

四、专项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

五、加强审计监督，实行单项工程决算审计，整体项目验收审计，年度资金收支审计。

六、对专项资金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督查，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要全程参与项目验收和采购项目交接。

2、一、加强和规范合同管理

（一）进一步做好合同签订前的准备工作。

1、切实加强合同相对方的资信调查；

2、努力提高合同文本的起草质量；

3、全面规范合同签订的程序；

4、努力做好合同的风险评估。

（二）进一步落实合同审查的各项制度

1、严格执行合同送审制度；

2、建立合同送审前合法性论证制度；

（三）全面加强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和管理

1、认真抓好合同履行工作；

2、全面建立合同履行情况报告制度；

3、及时处理合同履行争议。

（四）进一步强化合同备案和档案管理工作

1、加强合同备案管理；

2、完善合同档案制度；

（五）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工作保障

1、加强组织领导；

2、强化监督指导。

二、制定、规范和落实各项内控制度。科学运用内部控制机制原理，结合自身的业务性质、业务范围、管理架构，合理界定岗位职责、业务流程和内部权力运行结构，依托制度规范和信息系统，将制约内部权力运行嵌入内部控制的各个层级、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单位应当针对内部管理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特别是涉及内部权力集中的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国有资产监管、

政府投资、政府采购、公共资源转让、公共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合理配置权责，细化权力运行流程，明确关键控制节点和风险评估要求，提高内部控制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四、资产管理情况 反映部门资产的配置、管理、处置等综合情况。

2021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为3196.17万元，主要为房屋、车辆、公务用车。学校制定了《麓山滨江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进行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控制主要包括固定资产配置计划申报流程、固定资产验收入库流程、固定资产领用出库流程、固定资产盘点流程、固定资产归还流程及固定资产处置流程。

一、财产的申购按学校制定的《大宗购物工作制度》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财产的验收、登记

1、学校购入财产后，由部门财产管理员验收，同时在购置凭证上签证，如属固定资产，还需由学校财产管理员进行财产登记，并在购置凭证上签证，然后送校长审批报销，购置凭据交财会室入帐。

2、由市教委、电教所或仪器站拨入的固定资产，也要按上述程序办理财产登记手续，并及时将签证后的调拨单送交财会室入帐。

三、财产的建帐、清查

1、固定资产：财会人员、学校财产管理员、部门财产管理员按照同一口径、同一时间，根据购置凭据（或调拨单）上固定资产的名称、数量、金额等项目，建立固定资产总帐、明细帐和分类帐，并定期每年十一月份对固定资产进行实物清查，并按规定时间送交清查报表，认真核对三级帐户，做到帐物相符、帐帐相符。

四、财产的报废

1、如超过使用年限，经修理或检测或确定不能继续使用的，可在年末财产清查时提出报废申请，报经学校领导批准，再按市教委《关于颁发长沙市教育系统固有资产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办理报废手续，

然后由财会人员通知学校财产管理员在统一时间内统一销帐。 2、报废后的实物应单独放置，贴上标签或封存移交保管室统一保管，避免与在帐财产混淆，必要时可作为低值易耗品用于日常领用，可由部门财产管理员留作拆零，修理组装备用，变废为宝。 五、财产遗失的处理 如发现财产遗失或被盗事件，当事部门财产管理员应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待学校作出处理意见后，由财会人员通知统一调整相应的三级帐户。 六、财产的借用、领用 凡需领用或借用学校财产（如电教设备、办公用品等）的老师，须到相关部门财产管理员处办理领用或借用手续，并在本学期结束前如数归还（图书类按图书管理制度执行），如需继续使用，可在下学期开学时再办理续用手续，如中途更换使用人，需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确保责任到人。 七、财产管理员的交接 财产管理员的流动，需办理帐物核对交接手续，并由上一级财产管理员监督交接，帐物核对无误后，三方签字认证。 八、财产管理员必须认真负责本部门（或学校）的财产管理，严格按学校指定的财产管理制度办事，努力搞好学校的财产管理工作。

五、疫情防控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我校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无论人力还是物力，均积极投入。总务部门随时准备防疫物资的增补，先后购进医用一次性口罩、外科口罩、KN95口罩，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84消毒液、防护服、隔离服、防护目镜、含醇免洗手液、蓝月亮洗手液、75%酒精、非接触式温度计、水银体温计、移动式紫外线灯、消毒洗手盆、医用手术帽、隔离雨靴、食堂餐桌隔板、校车隔断帘、食堂送餐饭盒、疫情宣传资料等，保证疫情防控物资需求。我们的防控物资，不仅满足了春季开学时全校师生的需求，还顺利度过了秋季开学的所有需求和日常的疫情防控

工作，切实保障了全校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六、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具体措施

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单位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全年无招待费用，无出国费用。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反映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

一、经济性分析 2021年度三公经费未超预算数，各项支出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二、效率性分析 学校各项工作能高效率、高质量完成。 三、有效性分析 学校工作能高效率、高质量完成。 四、可持续性分析 1、党建。全年学校党委中心组开展了八次专题学习，各党支部亦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好学党史、“三会一课”及主题党日等活动，党员教师侯远远的《荷花香里话云锦》入选市级精品党课，侯远远老师被认定为长沙市教育系统党史宣讲员，今年发展了2名新党员，同时又有多位青年教师向党组织递交了入党申请书。 2、育人。开展丰富多彩的团队活动，推进学校课后服务建设，利用八九节课各年级开设了排球、篮球、羽毛球、乒乓球、形体舞蹈、定向越野、播音主持等多个兴趣课程；按计划开展了研学活动，有详实的研学方案、具体的研学任务，有体验过程、有总结评比、有反思提升等，学生家长满意率高；深入落实实施“体艺2+1”项目，举办了校园文化艺术节、秋季运动会、年级专项篮球赛、足球赛、体育大课间等活动，学校健美操、水上运动队在国家级省级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社团每周定期开展活动，一年一度的社团节有亮点有成效。制定了学校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扎实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宣传与学习。 3、课改。通过不打招呼的推门听课、新进教师和青年教师的汇报课、骨干教师的示范课、各类教学比武课等听课和评课的方式，扎实推进高效课堂建设，

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切实落实“五项管理”及“双减”政策，创新教学评价体系。做好学生作业管理，备课组层面落实作业分层布置，年级组层面做好作业统筹确保作业总量不超时；做好教学评价创新，从现实表现、业务能力及教学实绩三个维度评价，其中教学实绩的评价更新为由入口看出口，从班级平均成绩波动、优生人数波动以及相对集团校成绩波动三个方面根据波动曲线进行评价，将原来教师教学实绩由单一结果评价创新为过程性评价。2021年我校通过了第四批智慧校园审批。积极探索智慧教学、大数据精准化教学摸索推进，利用线上资源平台结合采集学生学习数据，一方面为备课组教研提供数据支撑，做到精准施教；另一方面可提供学生个性化数据为学生个性化辅导更加精准高效。我校黄念星老师、李欣竹老师、谭帼要老师均获长郡集团及麓共体青年教师赛课特等奖，谭艺茜老师获2021年长沙市高中数学青年教师新教材课堂教学大赛一等奖。伍兰香老师《周亚夫细柳》课、谭艺茜老师《有限样本空间与随机事件》课获2021年长沙市“基础教育精品课”征集遴选活动市级精品课，其中谭艺茜老师的课还被湖南省教育厅推荐参加教育部优课遴选。

4、师德。制定了学校师德师风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对照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制定我校教师违纪违规行为专项治理方案；公示了师德师风监督内容、公布了监督电话和邮箱、实行“扫码举报”，畅通师德师风违规违纪受理渠道。组织“读写感悟”心得体会评选活动，认真学习传达、贯彻落实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作风建设、严防“四风”问题变异回潮的通知》要求，强化宣传，自查自纠，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5、法治。合同签订按规定进行法律审查、备案，全年共签订合同59个。组织全体老师培训学习《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

准》，准确把握《标准》的精神实质和管理要求；严格学籍管理，加强控辍保学工作，全年巩固率100%。领导班子主导制定和完善了利于学校发展的各项规章制度。2021年修订和完善的主要制度有《绩效工资方案》《职称评审和晋级制度》等。设立食品安全专干，成立“膳食委员会”，建立“陪餐制”和食品安全应急机制等。建立校园治安巡逻队和消防日常安全检查队伍，实行网格化管理；坚持领导带班，保卫干部、巡逻队员轮流24小时值班；分片巡逻检查，互相联动，形成了连线执勤、快速反应的联动机制；高度重视对师生安全与法制教育，落实师生消防疏散演练等，保障校园平安稳定，确保师生平安。

2021年5月在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校园管制刀具和违禁物品管控”座谈会上，我校做典型发言推介经验。

6、特色。新增高尔夫球队和高中男子足球队，进一步丰富了学校特色项目。健美操（啦啦操）队12月参加“体彩杯”湖南省青少年健美操锦标赛，共获8金4银2铜，U17团体总分第一名；参加湖南经视“向上少年一起向上”湖南省首届舞蹈啦啦操锦标赛暨全国啦啦操联赛（长沙站）获乙组自选动作冠军。水上运动队9月在湖南省皮划艇赛艇赛上获4金、5银、1铜。开展全校心理普查建档工作，全年普查人数2104人。组建全校心理委员队伍，印发《成长手册》，填写上报“班级晴雨表”，定期开展心委培训与活动，为班级培养心育助手。开展特色心育活动：“21天不抱怨”挑战；“我爱我，悦纳与成长”心理健康教育月系列活动；世界精神卫生日心理海报创作比赛；心理发展中心开放体验日宣传活动等。从2007年开始至今，学校连续15年被评为湖南省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先进单位；心理发展中心周丹主任的《观影读“心”小课堂的实践和思考》论文、心理老师刘虹的《为什么我总在友情中受伤》论文均获得湖南

省教育学会、学校心理教育专业委员会2021年成果评比一等奖。 文明创建。青年教师协会评为长沙市青年文明号。在“2019-2020”学年“三区”支教工作中，我校刘斌老师被长沙市教育局授予“优秀教师”。学校还先后承担了上级部门在我校举行的《教师资格考试面试》《高考适应性考试》《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自学考试》《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等各类活动10余次。加强宣传，扩大影响，先后有新华网、人民网、红网、湖南都市、长沙新闻频道、《长沙晚报》《潇湘晨报》等主流媒体报道、推介学校办学成果。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

1、年度资产配置计划无法充分满足全年采购资产的需求，资产增补计划多。 2、指标下达时，带有政府采购标识的指标无法调试使用，无法支付非政府采购支出，造成带有政府采购标识的指标预算执行不充分。

九、改进措施和建议

1、年初资产采购预算充分考虑学校资产购买需求，提前配置资产计划。 2、建议财政局在年底时允许对带有政府采购标识的指标进行调剂，保证资金使用效率。

十、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我单位开展了教育费附加及教学业务费两个专项以及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2843.07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绩效自评结果显示，我单位 2020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学校中心工作的的发展。学校在市教育局的正确领导下， 全校教职工通力协作，顺利完成各项工作计划，认真落实了教育教学目标，

完善学校硬件设备，创造师生共享了良好的校园环境，提升了校园品质。